



# 欢迎提供 新闻线索

本栏目新闻热线由济宁移动公司独家赞助

今日运河 QQ 读者群: 86830707

一经采用 给予奖励

24小时 新闻热线 15805370110

追踪报道▶▶

# 两歹徒捅死见义勇为者获刑

## 刑期为十五年,同时被判赔偿61.5万余元

本报济宁5月3日热线消息(记者 黄广华 岳茵茵 通讯员 张培方 刘灿)嘉祥的李金、李振、李清等人在客车上连续两次企图行窃时,均被乘客刘风、李百建制止,恼羞成怒的歹徒随即拔刀捅向刘风、李百建二人。在厮打中,李百建身中两刀受重伤,刘风被刺中心脏,经抢救无效后不幸死亡(本报2009年4月20日A05版曾作报道)。5月3日,记者从金乡县人民法院采访获悉,犯罪嫌疑人李金、李振、李

清等人被分别判处有期徒刑15年至3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一审法院审理查明,2009年4月17日,被告人李金、李振及其同伙乘坐济宁至单县的客车,在行驶过程中连续两次实施盗窃均被乘客刘风、李百建制止,盗窃未得逞。当日上午8时40分许,当客车行至105国道金乡县胡集镇南郭村路段时,被告人李金、李振及其同伙为此事实报复,对被害人刘风、李百建进行殴打,并用随身携带的刀子将刘

风、李百建捅伤。刘风经抢救无效死亡;李百建受重伤,后经鉴定为胸腹联合伤构成八级伤残。作案后,被告人李清明知两人在客车上用刀伤了人,仍驾车帮助李振、李金及其同伙逃匿。

一审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李金、李振伙同他人故意伤害被害人身体,致被害人刘风死亡,李百建重伤,其行为均已构成故意伤害罪。被告人李清明知被告人李金、李振等人是犯罪的人,而允许其隐藏在自己驾驶的

车上并驾车帮助其逃匿,其行为已构成窝藏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予以支持。

4月28日,金县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李金、李振犯故意伤害罪,均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被告人李清犯窝藏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同时,判罚被告人李金、李振共同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等人各项赔偿共计615795.20元,并互负连带赔偿责任,被告人李清不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追踪报道▶▶

## 化肥各项指标检测均合格

有关部门正加紧调查原因

本报金乡5月3日热线消息(记者 黄广华 见习记者 张锦)本报4月28日报道的《500余亩大蒜出现“黄叶病”》一文刊登后,引起化肥生产厂家及金乡当地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经对村民购买的化肥抽样检验发现,蒜农使用的化肥各项指标均合格。

4月29日,本报记者与金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工作人员以及化肥生产厂家相关代表一同赶往金乡县鸡黍镇邓庄村,对蒜农们购买的“火车头”牌化肥产品进行了现场抽样。随后,金乡县工商局将抽检样品委托徐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检验。

检验报告显示,该抽检样品的总养分、总氮含量、有效磷含量、钾含量、水分、氯离子的百分比都是合格的。5月2日、3日,化肥厂组织有关专家到蒜农的大蒜地里进行实地查看,并提供了技术指导。目前,当地有关部门正在加紧调查,并积极采取措施,以最大程度减少蒜农的损失。

## 两车追尾,“副驾驶”被甩出 刹车不及,车轮碾过其双腿

本报济宁5月3日热线消息(记者 姬生辉 通讯员 马常义)2日11时26分,金乡县105国道鸡黍镇段单县交界处,一满载砂石的大货车与一同向行驶的货车相撞,拉砂石车驾驶室被严重撕裂,车中一人被甩下车,双腿被车轮碾过生命垂危。接警后,金乡消防官兵迅速赶到现场将其救出。消防队员赶到车祸现场后看到,一辆满载砂石的拖挂货车和大货车斜停在路边,拉

砂石车驾驶室被撞撕裂,车头严重变形。在该车车斗右前车轮下,一中年男子双腿被压在车轮下血肉模糊。10分钟后,车轮被顶起,被困者被成功救出。并紧急送往医院救治。据了解,目前受伤者已脱离生命危险,但伤势依然十分严重。

据目击群众介绍,车祸发生时,拉砂石货车从十字路口东侧向南转弯,与自北向南正常行驶的货车相撞,由于两车行驶速度都非常快,两车发生撞击。



事故现场,消防队员正在紧急救援。 姬生辉 马常义 摄